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注资以实施募投项目

的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或“保荐人”）作为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铂力特”或“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有关规定，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444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本次发行股票 32,048,107 股，每股发行价格 94.5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3,028,546,111.5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共计 21,150,195.56 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3,007,395,915.94 元。上述募集资金于 2023 年 12 月 5 日已全部到位，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 XYZH/2023XAAA3B0103 号《验资报告》。

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与保荐人、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投项目基本情况

（一）由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为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

已对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额	调整后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金属增材制造大规模智能生产基地项目	250,936.41	250,936.41	244,891.41
2	补充流动资金	60,000.00	60,000.00	55,848.18
合计		310,936.41	310,936.41	300,739.59

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0）。

（二）为了更好地满足公司募投项目实际开展需要、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公司本次新增了部分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未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

（三）随着外部环境的变化，鉴于土地价格上涨，公司根据市场环境在募集资金投资总额、投资内容、投资用途不变的前提下，调整“金属增材制造大规模智能生产基地项目”内部投资结构中部分明细项目的投入金额。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

（四）鉴于公司业务规模持续扩大，为保障公司业务持续发展，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募集资金投资金额和募集资金用途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以自有和自筹资金增加募投项目的投资总额并调整项目内部投资结构。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本次调整前		自有和自筹追加投资金额	本次调整后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金属增材制造大规模智能生产基地项目	244,891.41	244,891.41	65,583.61	310,475.02	244,891.41
2	补充流动资金	55,848.18	55,848.18	-	55,848.18	55,848.18
合计		300,739.59	300,739.59	65,583.61	366,323.20	300,739.59

具体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增加募投项目投资总额并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

三、前期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注资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注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公司向全资子公司西安铂点材料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铂点”）注入募集资金19,813.68万元用于制粉车间的建设，其中3,000万元人民币计入注册资本，16,813.68万元人民币计入资本公积。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注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3）。

四、本次拟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注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情况

为保障募投项目顺利实施，公司拟继续使用募集资金向西安铂点增资，增资金额11,798.16万元，其中1,786.00万元计入西安铂点注册资本，10,012.16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增资完成后，西安铂点注册资本由3,000万元增加至4,786万元，公司仍持有西安铂点100%的股权。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五、本次注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注资标的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西安铂点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二）注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西安铂点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24-12-27

注册资本：3,000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李佳荣

注册地址：陕西省西咸新区沣西新城总部经济园8号楼516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3D打印基础材料销售；3D打印服务；增材制造；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

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金属制品修理；通用零部件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模具制造；模具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三）注资标的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科目	2026 年 1-9 月/2026 年 9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5 年度/2025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43,081.64	27,091.99
所有者权益总额	19,885.99	19,815.04
净资产	19,885.99	19,815.04
营业收入	0.00	0.00
净利润	70.95	1.36

六、本次注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对公司全资子公司西安铂点进行注资，是基于推进募投项目实施的需要，有利于保障募投项目顺利实施，符合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符合公司的长远规划和发展战略，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本次增资完成后，西安铂点仍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不会改变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次增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七、本次增资后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

西安铂点已开立募集资金存放专用账户，并与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保荐人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西安铂点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的要求规范使用募集资金，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八、公司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27 日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注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西安铂点进行注资以实施募投项目。本议案相关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九、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认为：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注资以实施募投项目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人对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注资以实施募投项目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注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闫明
闫明

关天强
关天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0月27日